

王重阳“狂颠”人格之审美意蕴

——全真道审美人格建构(之一)

余虹

(四川大学 道教与宗教文化研究所, 四川 成都 610064; 四川师范大学 文学院, 四川 成都 610068)

摘要:全真道创始人王重阳在人格上表现出一种“狂颠”的特征,其在颠人格经历了一个由“人”之狂颠到“仙”之狂颠的演变过程。这一人格的演变是王重阳自觉的宗教追求的结果,同时也是王重阳审美人格的形成过程。因为,在这一过程中,王重阳实现了从与现实社会相对立到对现实社会的超越,达到了与道合一的自由逍遥的审美人生境界。通过王重阳“狂颠”人格与魏晋名士“狂放”人格的比较,可以看出宗教实践对于审美人格建构的独特意义及深刻价值。

关键词:王重阳; 颠狂; 审美人格; 全真道; 建构

中图分类号:B83-0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0-5315(2005)03-0053-05

宗教与审美具有密切的内在关联,宗教的人生实践过程同时也表现为一种审美人格的建构过程。王重阳是全真道的创始人,其一生最突出的人格特征便表现为一种“狂颠”。然而王重阳得道前与得道后的“狂颠”却有着本质上的不同,本文拟从王重阳“狂颠”人格内在精神演变的分析中,展示宗教的人生实践如何体现为审美人格的建构。

一 王重阳得道前的“狂颠”

王重阳俗名王喆,出身富豪之家,“家业丰厚”,天性豪爽,史称“气豪言辩”[1](《终南山神仙重阳真人全真教祖碑》,732页),“任气豪侠”。王重阳青年时习儒学,修进士举业,屡试不中,后改习武,曾有反金割据之抱负,然而南宋朝廷偏安一隅,对金议和称臣,使其匡复汉室的理想落空,身受亡国易服之辱;金统治稳固后,欲依附金廷而有所作为,却又被排挤出官场,理想再次失落。仕途坎坷,壮志难图,王重阳郁闷烦忧,因此常以酒浇愁,半卧高吟,形似狂颠。又由于其不理家事,“产业卖得三分钱,两分吃着一酒

课”[2](《悟真歌》,739页),以至家道败落,招致妻儿抱怨,“浮云之财随手过,妻男怨恨天来大”[2](《悟真歌》,739页)。因此更感世态炎凉,愈不理世事,常常“豪气冲天恣意情,朝朝日日长波醉。压幼欺人度岁时,污兄骂嫂漫天地”[2](《悟真歌》,739页),玩世不恭,狂放不羁。被乡里人骂着“害风”,王重阳亦以此自称^①。

王重阳从小受儒教熏习,把仁义礼智、治国平天下作为自己的立生之本,把建功立业作为自己的理想。然而,乱世之秋,礼崩乐坏,儒家所崇尚的仁义礼智信等道德秩序不复存在。这一立身之本的丧失,必然导致其自我价值的失落,必然出现理想与现实的对立,自我人格定位与现实社会地位的落差。士人根本无法以自己的区区之力,力挽狂澜于乱世,实现建功立业的人生理想,因而他的郁闷和痛苦是必然的;加上任气豪侠的天性,使他不愿把痛苦深藏于内,而把痛苦宣泄于外,于是在行为上便表现出一种愤世嫉俗的“狂颠”人格。这种“狂颠”是当自我与

收稿日期:2004-10-08

作者简介:余虹(1968—),女,重庆涪陵人,四川大学道教与宗教文化研究所博士生,四川师范大学文学院副教授。

环境发生冲突时作为个体的人的一种本能的反抗,以及这种冲突无法解决时的一种痛苦的自发渲泄。王重阳他人生的历程上,东争西突,挣扎反抗,力图找到一条出路,然而,他一无所获,如一叶颠簸在大海中的孤舟,既不愿随波逐流,也找不到归宿的陆地。他这时的“狂颠”正是内心矛盾、痛苦、无所归依的反映,体现了对自己不济的反抗,对世俗世界的反叛。但这种反抗又以一种自暴自弃的消极人生态度表现出来,反映出身处乱世的儒士在自我与社会、现实与理想对立时,自我迷失,欲超越而又无路可走的痛苦迷茫与无奈。这是身处乱世的中国士人的普遍心态。

同时,战乱中生灵涂炭令王重阳深感人生短暂无常,祸福不测,朝不保夕,生命如此脆弱[2](《悟真歌》,739页)。他不但不能实现兼济天下、匡复乱世之壮志,连自身的性命也难以保全,看着生命一代代缩短,其心不甘,可又无可奈何,其痛苦何堪,唯于颠狂之中做暂时的逃避。可见,在王重阳的“狂颠”里,除了寄予着他与现实对立的痛苦之外,还隐藏着其对死亡的恐惧,欲超越生死而不得的痛苦。而立足于家国天下的儒家的价值体系中并未为个体生命的超越提供有用的价值参考,这为他以后转入道教,吸收释道思想打下了基础,也为其人格向审美人格的升华打下了基础。

总体而言,王重阳入道前的“狂颠”,其实是渲泄他内心深层的痛苦,这种痛苦既包括理想与现实的对立、自我与社会的隔膜、自我价值失落的抑郁与苦闷,又包括对人生无常、生命短暂的无奈与抗争。这种颠狂是一种本能的低级的自发性的反抗,体现出一种消极的人生观,但这种痛苦与反抗显示出王重阳对社会、人生的思考。

二 王重阳得道后的“狂颠”

人不可能一直沉溺于痛苦之中,有痛苦便要寻求解脱。解脱的方法有二,或与世沉沦或选择超越。王重阳在经过长期痛苦的思考与求索后,寻求到一条超越之路——宗教。这是“一条既能安慰精神创伤又能对封建社会有所裨益的出路”[3](32页)。王重阳自称于正隆四年(1159年)甘河遇仙得授真诀,“四句八上得遭逢,口诀传来便有功。”[2](《遇师》,70页)这是他人生的重大转折。悟道后的王重阳的世界观、人生观发生了彻底的变化。王重阳在经历了长期的痛苦思索后,终于一朝遇仙悟道,看破世间荣

华富贵、世态人情,从修道成仙中找到了人生的出路。悟道后的王重阳在外在行为举止上变得更加怪诞、风疯,首先他假托风病,休掉妻子,把幼女送到娘家,即诗中所言“悟来便把妻儿掉”[2](《悟真歌》,739页)。休妻送子,拆散自己的家庭是他做的第一件疯狂事。为什么要这样做呢?他在《述怀》诗中写到:“般般俱是妄,物物尽皆空。妻女千斤铁,儿孙万秤铜。”在《活死人墓赠宁伯功》中又叹到:“笑杀愚迷枉做人,人人皆说养家因。家人便是烧身火,甘了泥团却变尘。”在《又别家眷》里云:“妻女休嗜,儿孙莫怨。我咱别有云朋,愿脱离枷锁。自心知,清凉境界唯余见。”在悟道后的王重阳眼里,人生如梦,世间一切皆为浮尘,物物皆是虚妄,而夫妻恩爱、儿女情长、财色名利乃人生之枷锁,正是贪求这些欲望才使人徒增烦恼,因此要想消除痛苦,首先必须弃贪欲、绝人情,抛弃一切人世之枷锁,“静虑澄思”,才能逍遥自在“骋风流”,获得人生自由。

抛家弃子后,王重阳在“活死人墓”洞中自埋两年^②。此行为在世人眼里,不只是怪异,简直就是疯癫了。然而他以诗叙述了掘墓自埋的原因[2](《活死人墓赠宁伯功》,702页),包括如下几方面的内容。第一,踏碎尘寰,脱去凡躯。“自埋四假”乃为“隔断凡间世上尘”、“擘碎虚空踏碎尘”,把尘世的一切看破,断绝一切尘缘,使以前的害风“并枕同棺悉做尘”,与墓中的枕棺一起死掉,化为尘土。“害风便是我前因,墓中这个真消息”,表现出王重阳决心洗头换面,完全与过去决裂,把以前凡尘中的王害风彻底埋葬的意愿。第二,超越生死,修道成仙。一方面,炼丹修命,“风火地水要知因,墓中日服真丹药,换了凡躯一点空”。另一方面,闲寂虚静,透悟真理,“墓中观透真如理,吃土餐泥粪养尘”。“空空空里是空因,悟的空空不作尘”,悟得一切皆空,便能心无挂碍,保持心灵的虚寂与澄静。修性修命,便能超越生死,“蓬莱路上得长生”。这是王重阳苦苦追寻的新生之路。第三,恬然适意,自在逍遥。“墓中自在如我意,占得逍遥出六尘”。这是对悟道状态的一种描述,是一种超绝生死、超越物我、自由自在的极高的人生境界,也是一种审美的人生境界。可见,王重阳掘墓自埋的狂颠行为正是其出尘入道,脱胎换骨获得新生的标志,“从此擘开真铁网,今朝跳出凡铁笼。便将明月堪拈弄,拨断繁云好害风”[2](《述怀》,704页),具有一种凤凰涅槃的意义。它告诉人们:以前

活在尘世中的那个顽劣愚昧、愤世嫉俗的王害风已经死了，从墓中走出来的将完全是另一个人，是一个“形如槁木，心如死灰”的得道之人，是一个与以前的王重阳形同而神异之“风仙”。尽管其言语行为仍异乎常人，不同凡响，表现出颠狂的特点，但此颠狂已不是彼颠狂矣。

两年后，王重阳突然把墓填平，筑庵修行，其时“肆口而发，皆尘外语”。不久，他突然将庵烧毁，围着火边高歌狂舞，吟道“茅屋烧了事休休，决有人来却要修，便做惺惺成猛烈，怎生学得我风流”[2]（《望蓬莱》，717页）。其后又写诗云：“数栽辛勤，漫居刘蒋庵中，日日尘劳长。豁然真火瞥然开，便教烧了归尘上。”[2]（《又烧庵》，731页）原来此狂举乃在于避免久居庵中长尘劳，心再生攀缘挂碍，影响修行向道，可见其一心修道的决心。

悟道后的王重阳常以风狂自居，言道：“谁识这风狂，谁识斯三喆。”[2]（《又雪中作》，729页）他把风狂作为自我个性的标志，自称“风仙”，认识了“风狂”便认识了王喆。对于自己的“风狂”，王重阳有诸多的描绘[2]（《述怀》，704页；《捣练子》，730页；《黄鹤洞中仙》，737页；《窃窃歌》，736页；《辞世颂》，741页；《闲吟》，747页；《丹阳次韵》，781页；《丹阳继韵》，787页；《又闲题》，760页；《又点化道友》，762页）。从王重阳对狂颠的描述，我们可见出狂颠的含义：狂颠是一种超脱世俗羁绊，无拘无束，任性而为，逍遥自得的人生态度；狂颠是一种与云水作伴，与虚空为邻，心无挂碍，透悟真道的人生境界。这种人生态度与境界表现出对现实世俗世界的超越的特点。

比较悟道前后王重阳的“狂颠”人格，二者名同而实异，有本质上的差别。首先，二者的心理状态不同：前者是痛苦的渲泄，表现出王重阳得道前无路可走的苦闷与迷茫，其心理状态是压抑、紧张、沉闷的；后者则是自在逍遥，“快乐陶陶”，表现出心有所归，前景光明的欢乐与愉悦。“占得逍遥清净地，乐真闲入红霞翠雾里”[2]（《夜游宫》，715页），“返照回观亲面目，无忧自在逍遥岂有愁”[2]（《又诫人礼拜》，787页），其心理状态是畅快而轻松的。其次，二者的行为方式不同，前者是一种自发的本能的反抗；后者是一种自觉行为，不管是休妻弃子，还是掘墓焚庵，或是胡言乱语，自称“风仙”，皆是自觉而为之，表现出王重阳超凡脱俗的意愿和对得道成仙理想的自

觉的精神追求。其三，二者体现的人生态度不同，前者表现出一种消极的人生态度，重在反抗、破坏与渲泄，后者却显露出对追求仙道的执着，对世俗不屑一顾的独立品格。其四，二者所达到的人生境界不同，前者是一种在现实世界的沉沦，没有超越世俗世界、超拔物欲功利，是以世俗之情来对抗世俗世界，是带着镣铐跳舞，其境界不高；后者表现出对现实世界的超越，对人情世态、财色功名的透识和觉悟，表现出摆脱羁绊、超乎尘表、恬淡闲适、自在逍遥的人生境界。总而言之，得道后的“颠狂”人格是对得道前愤世嫉俗颠狂人格的超越与升华，是一种超凡脱俗的审美人格境界。正因为这人格境界之高远，其见识之深透，出尘入道，不为世人理解。因此，以俗眼观之，其言语行为多不合常情，有悖常理，是怪异、疯癫、狂妄。但如以道眼观之，这“颠狂”却是真性情之体现，是人的精神得以解放的表现，是率性而行、任性而为之自由人格境界。席勒认为：审美的人是从感性必然与理性强迫的双重束缚中解放出来，自由而自律的人[4]（第18、19封信）。王重阳得道后的颠狂人格正体现了这种对感性与理性的双重超越，具有“自由而自律”的审美人格之特征。

三 王重阳之“狂颠”与魏晋名士之“狂放”

狂颠人格在中国古已有之。春秋时有楚狂接舆，魏晋时有“竹林七贤”，其人格无不显露出狂放与怪诞的特点。《世说新语》对“竹林七贤”之狂放、任诞，多有记录[5]（《任诞》）。与王重阳一样，魏晋名士也身处乱世。魏晋期间，王朝更替，上层争权夺利，政治斗争异常残酷，魏晋名士们身处政治漩涡的中心，稍有不慎，便有杀身之祸。何晏、嵇康、二陆、张华、潘岳等一个个才学出众的风流名士，皆惨遭杀戮。活着的阮籍、刘伶们更感人人自危。“常畏大罗网，忧祸一旦并”[6]（何晏《言志诗》，468页），“但恐须臾间，魂气随风飘。终身履薄冰，谁知我心焦”[6]（阮籍《咏怀》，503页）。生命如风，转瞬即逝，世道险恶，生命是如此之脆弱，何不饮酒作乐，纵情恣肆。在魏晋名士的狂放任诞里寄寓着他们对人生深深的忧惧与哀伤[7]（126页）。与得道前的王重阳一样，阮籍等人的狂诞不羁也是一种极度郁闷痛苦的流露。这种痛苦包含着个体与社会对立，个性无法张扬的苦闷，对生命短暂、命运不测的无奈与抗争。然而不同的是，阮籍等人之狂放是一种自觉，是为全身避祸自觉采取的一种不得已而为之的手段，是在“越

名教而任自然”思想指导下的自觉行为。张翰的纵任不拘,不顾身后名,及时行乐[5](《任诞》,308页);刘伶的纵酒放达,放浪形骸[5](《任诞》,303页);阮籍丧母,饮酒自如或醉眠妇侧[5](《任诞》302页、304页)等,皆是对束缚身心的礼教的一种挑战,表明魏晋名士们对功名、道德等一切现实秩序、伦理价值标准的怀疑,对自身独立意志的重视,对自我精神自由、解放的追求。这是一种“人的觉醒”,“即在怀疑和否定旧有传统标准和信仰价值的条件下,人对自己生命、意义、命运的重新发现、思索、把握和追求”[5](111页)。正是基于这一点,才使魏晋之狂放人格显示出其独特的人格魅力。而得道前王重阳的颠狂则是在儒教人生价值观指导下理想无法实现,自我价值在社会中失落的一种痛苦的渲泄,而这种痛苦恰恰表明王重阳对传统儒教价值观的肯定,因此缺乏一种“人的觉醒”的人文内涵。由此可见,得道前王重阳的颠狂人格中所包孕的精神介质、人文内蕴与魏晋名士们的狂放人格相比,不如后者丰厚而深沉,其人生境界也不如后者高。

魏晋名士们的狂放与得道后王重阳的颠狂行为相比,皆表现为一种自觉的行为。但魏晋名士是一种对抗现实秩序、否定传统权威与标准的自觉,而王重阳则是一种对超越现实羁绊、追求新生之路的自觉。前者重在破坏、怀疑、反抗,后者重在建构、肯定、超越。因此在魏晋名士们的狂放中,我们体会更多的是一种焦虑、恐惧、眷恋、感伤,是一种欲超越现实而不得、与世沉浮而不愿的矛盾痛苦。如阮籍丧母后,其喝酒吃肉如常,似乎很超脱,然而与母亲诀别时却吐血大嚎[5](《任诞》,304页),可见其欲超脱而不得的痛苦之深。为躲避司马懿的求婚,阮籍竟长醉二月,可见其人生之无奈。在这种痛苦与无奈中隐含着魏晋名士们对现实人生的强烈执著与留恋。同时这种狂放又是一种怀疑一切、否定一切之后又未能找到新的精神依托的苦闷与迷茫。他们“非汤武而薄周孔”,摒弃传统的一切儒教礼俗。正如鲁迅所说:“旧传下来的礼教,竹林名士是不承认的。”[8](501页)他们饮酒服药,高谈老庄,双修玄理,然而这并不是超脱,不过是全身避祸、借酒浇愁的手段而已,“容名非己宝,声色焉足娱。采药无旋返,神仙志不符。逼此良可惑,令我久踌躇”[6](阮籍《咏怀》,504页)。“一死生为虚诞,齐彭皆为妄作”。世俗的声色功名不足以娱乐其身心,采药修仙也虚

妄不可信,可见他们对老庄也并没有真正的信仰,对神仙长生之路持怀疑态度。他们徘徊在出世与入世之间,此岸与彼岸之间,找不到人生的立足点,“人生若尘露,天道邈悠悠”[6](阮籍《咏怀》,503页),唯有在药、酒、文章之中,聊以自遣,获得暂时的解脱,可见魏晋名士们自觉的狂放流露出的是人自我意识觉醒后无路可走的痛苦。阮籍们始终未能超越这种痛苦,超越自我与现实的对抗,获得心灵的安宁。最后嵇康在彻底的对抗中付出了生命的代价,而阮籍也在对抗中抑郁而死。这些皆为魏晋人的狂放人格增加了悲壮的人文色彩,凸现出魏晋狂放人格深刻的悲剧性,从而增强了魏晋狂放人格“人性美”的艺术魅力。

而王重阳的颠狂人格,经历了一个由否定、反抗的痛苦,最终自觉走向“同尘万有”、“快乐陶陶”的宗教境界,获得了精神皈依的过程。在这一人格的蜕变过程中,自我与社会,理想与现实,甚至生与死、物与我的对立得以消解,与“万有”“同尘”,“佯狂玩世,志之所存,则求返其真而已”[9](3页),自我人格也在对物质世界的超越中,在“返其真”与道合一的体验中得以升华。“出阴阳造化之端,在清静虚无之上”[2](《玉花会疏》,741页),“生死轮回如何免,认取亘初真面目”[2](《阎学士写上四句续和十二句》,745页),“惺惺了了,更做就风流真俏颜”[2](《汉宫春》,749页),“微微微处水澄清,意尽心忘灭尽情”[2](《咏磨》,744页)。在王重阳后期的颠狂人格中,我们似乎可以看到鼓盆而歌的庄子,母死哭而无涕的孟孙才[10](《大宗师》),好友死而唱歌弹琴的方外之士[8](37页)。他们绝俗情,齐生死,归“本真”,与物同化,与道同游。这里没有物与我、生与死之别,更没有对抗,也便没有痛苦。

因此在王重阳后期的颠狂人格中,我们更多体察到的是欢娱、轻松、空豁、宁静、超逸。从王重阳的诗歌中我们不难看出这点,其中有看破尘寰、脱离樊笼的愉悦轻松,有心有所依、觅到精神寄托的恬然宁静,有悟道后逍遥自在的潇洒旷达,还有一种获得新生后的自信和从容。王重阳人格之蜕变,宗教信仰起了决定性作用,王重阳不像魏晋名士,仅把老庄作为人格风貌的装饰和全身避祸的手段,而是把它真正作为自己人生的精神支柱。魏晋名士学老庄只得其形,而王重阳则得其神。正是由于王重阳内心信仰“蓬莱仙境”,才使他能真正淡薄世俗名利,摆脱世

态人情,用宗教信仰消解对抗,也消解痛苦,在对“仙道”的自觉而执著的追求中,获得了精神的彻底的自由解放。从而使王重阳之狂颠人格具有更多的超凡脱俗,表现出更强的“神性美”的特点。

综上所述,王重阳之狂颠人格与魏晋人之狂放人格相比,魏晋人之狂放人格更多的流露出人之觉醒、人之对抗、人之痛苦的人文情怀,具悲壮的“人性之美”。而王重阳之狂颠人格更多的流露出人对尘

世的超越、与自然的和谐、对道的自觉追求,具清虚通脱的“神性之美”。就审美人生境界看,魏晋人是站在“人”的角度,来审视人与社会,因此不可能获得真正的解脱和超越;王重阳是站在“道”的高度,站在宇宙自然观的高度来审视“人”,消除物我、生死之对抗,追求人与天地自然的和谐,因此能获得真正彻底的自由,达到更高的审美人格境界。

注释:

- ①《全真教祖碑》载:王重阳“置家业不顾,半醉高吟,曰:‘昔日庞居士,今日王害风’。于是乡里见先生,曰害风来也,先生即应之,盖自命而人云”。
- ②《终南山神仙重阳真人全真教祖碑》言:王重阳“于南时村作穴室居之,名曰活死人墓”。《重阳全真集》卷二《活死人引子》:“先生(王重阳)初离俗,忽一日自穿一墓,集冢高数尺,上挂一方牌,写王公灵位,字下深数丈余,独居二年,忽然却填了。”

参考文献:

- [1]甘水仙源录:卷一[M].道藏:第19册[Z].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书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 [2]重阳全真集[M].道藏:第25册[Z].北京:文物出版社,上海:上海书店,天津:天津古籍出版社,1988.
- [3]卿希泰.中国道教史:第三卷[M].成都:四川人民出版社,1996.
- [4]席勒.审美教育书简[M].冯至,范大灿译.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85.
- [5]刘义庆.世说新语[M].上海:中州古籍出版社,1994.
- [6]逯钦立.先秦汉魏晋南北朝诗:上册[Z].北京:中华书局,1983.
- [7]李泽厚.美的历程[M].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4.
- [8]鲁迅.魏晋风度及文章与药及酒之关系[A].鲁迅全集:第三卷[M].北京:人民文学出版社,1981.
- [9]陈桓.南宋初河北新道教考[M].北京:中华书局,1962.
- [10]王先谦.庄子集解[M].上海:上海书店,1987.

[责任编辑:唐 普]